关于选聘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教师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党总支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》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》，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、业务精、作风正的党校教师队伍，进一步提高党校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，根据工作需要，拟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党校教师选聘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 **一、选聘条件**

 1.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，忠诚于马克思主义，热爱党校教育事业，自觉遵守党的政治纪律，始终同党中央保持一致。

 2.具有较高的党建理论水平，较丰富的党务工作实践经验及较强的研究能力。

 3.具有一定的教学经验，能运用现代教学手段组织教学，胜任党校教学工作。

 4.学风严谨，品德高尚，为人师表。

 **二、选聘范围**

 1.现任校党委常委、党委委员。

 2.各分党委书记、副书记，专职组织员，学校党政部门负责人。

 3.哲学社会科学教师。

 4.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（或副处级及以上职务）的在职其他党政管理干部、离退休教职工。

 **三、主要职责**

 1.积极主动承担各级党校安排的工作，认真备课，精心教授，着力提高学员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。

 2.主动关心党校建设与发展，定期或不定期参加学术研讨、集体备课等党校活动。

 3.根据教学工作需要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不断总结经验，提高教学质量。

 **四、选聘程序**

 1.个人自主报名。

 2.由所在单位党组织推荐拟聘人员。

 3.党委组织部（党校）研究，提出聘任意见，报主管校党委领导审批。

 4.经批准同意聘任的人员，由学校党委发文聘任，并由党校颁发证书。

 **五、聘期与待遇**

 党校教师的聘期一般为三年。期满考核合格者，根据需要可以续聘。过期不续聘者，即自动取消党校教师职务。

 按照《关于印发<华中师范大学个人酬金发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(华师行字〔2019〕58 号)文件精神，党校根据每年实际教学工作任务核发教师教学绩效奖励，并根据工作需要为教师提供业务提升、专题培训和交流学习的机会，支持教师申报相关项目、开展课题研究和课程建设。

 **六、有关要求**

1.请有意报名者参考《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课程名称》选择拟授课专题（见附件1）。

 2.请各分党委（总党支）高度重视，按照选聘条件做好推荐工作，于5月28日将《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教师报名表》（见附件2）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后报送党校办公室（行政楼附楼114室），电子版发送至hddx@mail.ccn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魏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7-67862778、13296512782

附件：

1.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课程名称

2.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教师报名表

 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（党校）

 2019年5月14日

附件1

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课程名称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培训对象** | **课程参考名称** | **学时安排** |
| 入党积极分子 | 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和宝贵经验 | 3学时 |
| 中国共产党的纲领 | 3学时 |
| 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原则和纪律 | 3学时 |
| 中国共产党的性质、宗旨和作风 | 3学时 |
| 中国共产党党员条件及发展党员工作程序 | 3学时 |
|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共产党人的人生价值观 | 3学时 |
| …… |  |
| 发展对象 | 解读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 | 3学时 |
| 《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解读 | 3学时 |
| 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解读 | 3学时 |
| …… |  |
| 预备党员 | 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”专题 | 3学时 |
| 《共产党宣言》导读或马列原著导读 | 3学时 |
| 中国共产党重大历史事件研究 | 3学时 |
| 党性修养 | 3学时 |
| “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”专题 | 3学时 |
| “中国梦”专题 | 3学时 |
| 我国的政党与政党制度 | 3学时 |
|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| 3学时 |
| …… |  |

\*上述选题供参考，也可以根据党课性质，结合个人研究自报选题。

附件2

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教师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职务 |  | 职 称 |  |
| 一卡通号 |  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所在单位 |  | 办公电话 |  |
| 拟讲授课程1 |  |
| 拟讲授课程2 |  |
| 本人意见 | 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党组织推荐意见 |   签字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组织部（党校）意见 |  |

请于5月28日将《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党校教师报名表》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后报送党校办公室（行政楼附楼114室），电子版发送至hddx@mail.ccnu.edu.cn。联系电话：027-67862778。